

聊城市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冠县电子政务
外网村级延伸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编号：XGXZFCG-2025-281

代理机构：山东嘉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项目说明	19
第四章	开标、评标、定标	22
第五章	合同格式	35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0
	虚拟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6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聊城市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冠县电子政务外网村级延伸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 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 09:3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DGP371525000202502000236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内编号: XGXZFCG-2025-281

冠县政府采购计划备案编号: GXZC-20250185

项目名称: 聊城市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冠县电子政务外网村级延伸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46 万元

最高限价: 46 万元

采购需求:

项目名称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预算金额 (万元)
聊城市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冠县电子政务外网村级延伸服务项目	1	项目主要是向基层行政村、社区、便民服务站提供一年电子政务外网公共服务域网络服务, 并满足所有接入政务外网各系统的正常使用需求, 确保网络安全及其他相关服务, 本项目共计一个包, 具体详见项目要求。	46 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监督单位: ☐ 无; ☒ 有, 冠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政府采购项目,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具有合法的营业执照, 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均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成交后不得分包、转包。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5 年 12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 17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

3. 方式: 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新版聊城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 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文件格式为 .lczf), 逾期未下载采购文件视为放弃投标。

注: (1) 根据山东省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各拟参与本项目供应商在交易中心系统获取采购文件后, 务必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ndong.gov.cn>)”完成注册 (已注册的无需重复注册), 由于供应商原因造成其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注册的后果自负。

(2) 供应商在聊城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诚信入库类型: 交易乙方。

4.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12 月 26 日 0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新版聊城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

五、开启

时间: 2025 年 12 月 26 日 0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本项目采取不见面方式开标, 开标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现场, 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会议。各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具体要求在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相应工作, 并安排专人实时在线处理答疑、澄清、报价等事宜。具体详见《聊城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 (投标人)》。

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途径 1.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不见面开标 机位四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平台入口-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入口-聊城新平台 (JAVA));

2. 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09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2. 电子交易系统特别注意事项

(1) 供应商首次在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系统参与项目的, 获取采购文件前须办理企业诚信入库, 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关于新版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上线试运行的通知》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lcggzy/tzgg/20240613/d95a44cc-38cc-4176-9ac7-137d9fe765d7.html>)。因未及时办理入库导致无法获取文件的, 后果自负。另各供应商务必安排好专人对诚信库信息进行更新、维护, 并对因诚信库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完整、无效、错误或编辑待验证状态等造成的一切后果负责。

(2) 本项目实行电子评标, 供应商需办理 CA 证书, 办理要求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右侧快捷入口“CA 办理”。因未及时办理 CA 证书而导致无法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 责任自负。CA 办理咨询电话: 0635-8902280; 移动 CA 锁(标证通)办理咨询电话: 400-823-8788。

(3) 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下载采购文件和各类答疑澄清, 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最终文件以答疑澄清后的为准。电子评标的, 制作投标(响应)文件需将答疑澄清文件导入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工具。

(4)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请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中心-政府采购-政府采购电子标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以及视频教程”下载。

(5) 供应商如遇交易系统软件操作技术问题, 请咨询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或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维护室。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400-998-0000;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维护室: 0635-8902702, 联系人: 黄工、张工。

(6) 采购过程中如遇到网络故障、服务器受损、系统服务异常或停电事故等突发情况, 导致项目无法正常进行时, 按照中心开评标应急预案处理, 详见①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类项目开评标应急预案(暂行)(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办事指南—政府采购); ②信息技术科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开评标应急预案(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办事指南—信息技术科)。

3. 重要说明

(1) 公告附件链接的采购文件仅供获取前查看, 供应商必须登录聊城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获取并下载正式的采购文件。网上获取文件的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供应商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审委员会组织的审核结果为准。



(2) 本项目采用电子标评审, 其中技术标采用“暗标评审”。

(3) 各供应商在开标结束后保持电话畅通, 及时关注短信提醒, 并在规定时间内网上提交最后报价! 每次报价时间 20 分钟, 供应商放弃报价的, 视为放弃参与后续磋商活动, 不再以第一次报价作为最后报价。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 聊城市冠县红旗路 109 号

联 系 人: 胡科长

联系方式: 0635-52317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山东嘉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聊城市湖南西路 19 号

联 系 人: 王工

联系方式: 0635-8760162/1826457673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王艳

联系方式: 0635-8760162/18264576733

发布人: 山东嘉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发布时间: 2025 年 12 月 15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名 称: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 聊城市冠县红旗路 109 号 联 系 人: 胡科长 联系方式: 0635-5231768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 山东嘉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聊城市湖南西路 19 号 联 系 人: 王工 联系方式: 0635-8760162/18264576733 邮 箱: sdjxlc@126.com
3	项目名称	聊城市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冠县电子政务外网村级延伸服务项目
4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5	采购范围	本项目为聊城市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冠县电子政务外网村级延伸服务项目, 项目主要是向基层行政村、社区、便民服务站提供一年电子政务外网公共服务域网络服务, 并满足所有接入政务外网各系统的正常使用需求, 确保网络安全及其他相关服务, 具体详见项目要求。
6	服务标准	须符合相关国家主管部门和行业标准, 并满足采购人需求。
7	供应商资质条件	详见磋商公告
8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9	疑问安排	1. 供应商提交疑问时间: 获取磋商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内; 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询问或者疑问, 需采购人解答或者答疑时, 应于获取磋商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内, 选择直接联系采购代理公司或者在平台系统内提问等形式提出疑问, 其中系统发起的提问不得透漏供应商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直接联系采购代理公司的, 应以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书面文件提出, 同时将电子版文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



		至 sdjxlc@126.com。 3.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或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决定是否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充修改, 澄清说明或者补充修改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报名系统中发布, 发布之日即视为已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报名信息并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版各类澄清答疑, 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补充文件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对所有供应商具有最终约束力。另供应商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中, 否则无法生成最新响应文件。 4.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者疑问, 视为认同磋商文件以及答疑文件内的所有要求,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解答或者答疑要求报价的, 后果自负。 5. 获取标书的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供应商最终资格的确认以磋商小组成员组织的最后资格后审为准。 6. 本次磋商文件以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内获取下载的为准, 各供应商需及时查看系统内澄清答疑情况, 澄清答疑后的文件为最终文件。电子评标答疑文件的格式为.lccf, 请供应商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投标制作工具中, 否则无法生成最新响应文件。 7. 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 其中技术标采用“暗标”评审。
10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 46 万元。 注: 供应商首次报价及最终报价均不得超出本最高限价, 超出最高限价作无效报价处理。
	报价说明及报价要求	本次磋商报价为非一次性报价, 最后报价过程中, 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不变的情况下,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 否则, 供应商报价无效。对于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价的, 视为退出磋商。(为确保供应商能够在第一时间确定信息, 建议供应商预留电话同接收二次报价短信提醒人员为同一人, 以确保二次报价信息畅通。二轮报价操作流程见文件后附的“供应商二轮报价操作流程”)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 总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辅材、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设备检测、综合施工、



		培训、技术、对接、竣工验收、试运行现场服务费（后续服务）、设备拆、装、迁移费用、设备维护及售后服务、税金及知识产权费且完全达到采购文件要求并通过验收合格满足使用要求所需的一切费用。
11	报价有效期	90 天(日历天)
12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诚信企业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13	响应文件的份数	1. 将电子响应文件（加密版，后缀名格式为 LCTF）传送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投标文件上传栏目；还需准备不加密文件一份、PDF 文件一份备用，当出现非供应商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的，根据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送达现场或者邮件发送的形式递交。 2. 开标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开标会议；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签到工作。 3. 成交供应商需提交四份胶装的系统内生成的 PDF 版纸质标书，并加盖单位公章，在规定的时间内送至采购代理公司。 注：电子响应文件签章要求：投标文件封面、报价一览表及电子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应签章处。未按要求进行签章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4	磋商时间及地点	详见磋商公告
15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磋商公告
16	评审标准及方法	综合评分法。 对供应商所投报项目完成质量、价格、付款方式、服务期、资信情况等进行综合评述，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对前三名进行排序，并推荐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不保证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成交，也没有义务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作任何解释和说明。）



17	磋商小组的 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含)以上单数,评审专家在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8	资格审查方式及资格审查时需要提交的材料	采用资格后审。 供应商须提供以下证件,否则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1. 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扫描件;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扫描件(格式见附件); 3. 财务状况:是指提供本单位财务报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4.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是指提供本单位由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交税证明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或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是指提供本单位由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缴纳证明或专用收据或银行出具的扣款凭证或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6. 无违规违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7. 信用记录承诺: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公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格式见附件《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在山东省内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重要说明:(1)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2)电子标书制作,各供应商根据以上资格审查内容要求将材料直接上传至电子投标系统中。 (3)供应商未按照上述1-2项重要说明及备注的要求提供材料、证件或制作电子标书的,作无效标处理。
19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合同到期后一次性付清。
20	履约管理	成交供应商不得随意更换项目服务团队人员,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服务团队人员为准。若需更换,则必须提前向采购人提出申请并得到认



		可, 否则按违约处理。
21	服务期限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22	代理服务费	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服务类收费标准进行收取, 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缴费时间: 成交公告发布后 3 日内缴纳。 代理费交纳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协助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未按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的视为放弃中标项目, 导致的一切法律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3	开标形式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网上开标大厅。 签到时间: 供应商需在开标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并完成签到工作, 未在开标前完成签到的投标被拒绝且响应文件被退回。 修改及撤回: 供应商可在开标前任意时间制作并上传响应文件, 若响应文件已上传且距离开标时间不足 30 分钟, 响应文件将无法更改, 也不可自行撤回。若响应文件已处于待解密状态, 开标前放弃投标的, 请联系采购代理公司工作人员撤回响应文件(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互动交流板块提出)。 解密时间: 供应商需提前 60 分钟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从供应商解密环节开始计时, 每个供应商限 30 分钟)内解密失败的, 其投标被拒绝且响应文件被退回。 供应商对线上响应文件开启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的, 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互动交流板块提出并询问, 如未提出异议视为认同开标结果。 其他要求: 评标过程中产生的所有数值均保留 2 位小数, 不四舍五入。无效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计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24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 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 应采取应急措施。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 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 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 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 采购代理机构的 CA 锁失效等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



		(6)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出现上述情况时,对于未开标的项目应暂停开标,对已在系统内评审的,也应立即停止。交易中心信息科确认问题原因后,交易中心政府采购科视情况提议,并经评审委员会同意后,对于非系统原因的可将系统内加密版电子文件评审改为系统内导入非加密版电子文件评审;对于系统原因造成项目无法评审,可将系统内评审改为 PDF 版文件评审。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妥善保密处理。
25	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所有质疑,重复质疑或多次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6	备注	1.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响应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一致,作无效报价处理,并将有关问题上报至行政监管部门处理。 2. 电子标书中从诚信库内的获取的所有扫描件均为彩色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涉及打分的,不予计算,资格审查的,不予通过。 3. 电子清标中,技术标雷同性分析,存在高度雷同的技术标评分项且企业无法合理解释或高度雷同项达到一定数量的,由磋商小组成员判定作无效报价处理。(具体数量由磋商小组成员协商确定)
27	合同融资事项	合同融资事项: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启动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采(2020)31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付款账户管理的通知》【鲁政采(2021)4号】文件相关要求,本合同可用于“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简称融资平台)进行质押融资,如本合同已通过融资平台质押融资,融资平台将生成“政府采购合同回款账户确认单”,回传“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推送至采购人。采购人应根据“确认单”信息,加强合同账户及资金支付管理,确保合同资金准确支付到贷款银行确认的回款账户,未经相关贷款金融机构同意不得随意变更。



一、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

二、总则

（一）定义

- 1、“采购人”系指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山东嘉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 3、“供应商”系指在系统中获取磋商文件并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4、“成交供应商”系指由磋商小组成员综合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综合竞争实力强，取得与项目单位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 5、“成交（候选）供应商”系指由磋商小组成员对供应商综合评审后，评选出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综合竞争实力强、报价合理且有能为采购人提供服务，遵守响应文件和投标活动中的承诺，赢得或潜在赢得项目合同的供应商。
- 6、“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检验、技术支持、售后服务以及其它相关的义务。

（二）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诚信企业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三）投标费用

- 1、无论评审方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相关费用；
- 2、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应按照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三、磋商文件说明

（一）磋商文件的组成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项目说明；
- 4、开标、评标、定标；
- 5、合同格式；
- 6、响应文件格式。

（二）磋商文件的修改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必须修改的内容,须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取磋商文件的所有供应商。补充文件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2)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要求修改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磋商会议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各供应商。

(三) 磋商文件的澄清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均通过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提交,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 5 天前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报名系统中发布,发布之日即视为已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报价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内容,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使其投标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一)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提交包括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内容如下:

- 1、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署的投标函(附件);
- 2、供应商情况表(附件);
- 3、资格、资质证明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报价文件
 - (1) 报价一览表(附件);
 - (2) 报价明细表(附件)。
- 5、技术文件
 - (1) 详细技术资料:服务实施方案、人员配备计划等说明;
 - (2) 技术响应表;
 -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 6、商务文件



(1) 商务响应表(附件);

(2) 服务方案;

(3) 其他优惠条款;

(4) 供应商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不说明或不能证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的,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将被认定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二) 响应文件的语言要求及计量单位

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标准简体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印制的资料,但必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材料为准;

2、除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须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三) 响应文件的格式要求

1.1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报价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所涉及的所有表格用不褪色的黑色或蓝黑墨水书写或打印;

1.3 响应文件需由供应商盖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1.4 响应文件不得随意涂改和增删,错漏处如有修改,必须由供应商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和盖章;

1.5 电子响应文件签章要求

电子响应文件签章要求:响应文件封面、投标函及电子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应签章处。未按要求进行签章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6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1)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响应文件目录和技术标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2) 供应商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为了保证电子标书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电子标书转换完成后,应在规定部位加盖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5) “法定代表人(签章)”要求键盘输入法定代表人姓名后再盖法人章;“法定代表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要求键盘输入姓名后并亲笔签字,签章和盖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 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在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表规定准备好其他格式的电子响应文件。

1.8 响应文件不得随意涂改和增删,错漏处如有修改,必须由供应商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和盖章;

1.9 电子邮件、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四) 投标报价要求

1、本次磋商报价为非一次性报价,最后报价过程中,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不变的情况下,供应商的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否则,供应商报价无效。对于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价的,视为退出磋商。(为确保供应商能够在第一时间确定信息,建议供应商预留电话同接收二次报价短信提醒人员为同一人,以确保二次报价信息畅通。二轮报价操作流程见文件后附的“供应商二轮报价操作流程”)

本项目报价系指供应商所报的全费用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供应商的利润和应缴纳的税金等。如出现任何遗漏内容需产生额外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将不再另支付任何费用。

2、“报价一览表”不允许涂抹、修改,表中相应内容的报价必须计算正确;如果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3、供应商必须报出所投服务的单项报价和总价;

4、供应商免费提供的项目,应先写明该项目的实际价格,并注明免费,此项不计入总价或合计价。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一) 开标形式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二) 报价截止日期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磋商公告;

地点:详见磋商公告。

2、供应商代表必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指定模块。如因磋商文件



的修改, 提前或推迟截止时间的, 则按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上传;

(三) 迟交的响应文件的处理

超过报价截止时间送达的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四)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报价截止时间前, 供应商可以随时将自己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撤回修改;
- 2、开标后不允许对响应文件做实质性修改或补充;
- 3、开标后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

(五) 无效投标

1、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 其投标视为无效投标:

- (1) 未按本磋商文件要求提交资质资格材料; 未按本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
- (2) 提供的响应文件不完整或未按要求提供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
- (4) 未按规定报价; 报价文件中未报出分项的价格;
- (5) 技术文件部分未列出详细技术指标;
- (6)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要求未做出实质性响应;
- (7) 供应商不参加开标仪式及询标事宜;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其投标无效, 而且将根据情况性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追究其法律责任。供应商给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 采购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

(1)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资质证明文件或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 提供虚假投标材料;

(2)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3) 在整个投标过程中, 供应商有企图影响采购结果的任何活动;

(4)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行贿谋取中标,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供应商须提供自觉遵守纪律的承诺, 且对该承诺负法律责任。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公章并签字, 附在电子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 未提供的不予认定, 作无效标处理;

(5) 供应商串通投标;

(6) 供应商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不正当利益;



- (7) 成交供应商不按要求提交代理服务费;
- (8)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必须是本单位固定职工, 供应商须出具相应承诺函, 格式自拟, 上传至投标所需其他材料模块,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9) 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10)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近三年来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 (格式自拟), 否则视为实质性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第三章 项目说明

一、项目名称: 聊城市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冠县电子政务外网村级延伸服务项目

二、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聊城市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冠县电子政务外网村级延伸服务项目, 服务期为一年, 供应商须对采购内容全面响应, 报价若有遗漏, 视为对本项目免费提供。

三、项目要求:

(一) 设备技术参数及需求: 在一般行政村、社区部署支持 MPLS VPN (多协议标签交换虚拟专用网)、IPV6 协议的网络路由设备, 具备部署 4-8 条 MPLS VPN 业务专线能力, 实现对政务外网、互联网和业务专网的访问, 支持不少于 8 台终端设备的接入。需要在乡镇驻地为单位加设具备防火墙 MCE 设备, 本部分接入点位 270 个。附设备及防火墙 MCE 需求设备参数:

支持 MPLS VPN 的路由设备主要技术参数与配置		单位
接口要求	百兆电口≥8	270 台
组播	支持 IGMP V2/V3	
	支持 MLD V1/V2	
	支持 IGMP Snooping、Proxy	
安全性	支持方式 Ddos、arp 攻击和 ICMP 攻击	
	支持 IP、MAC 绑定	
	支持 802.1X 认证	
	支持端口隔离	
	支持 Syslog 安全协议和安全认证	
配置和维护	支持 SNMP V1/V2/V3、Telnet、SSH	
	支持 802.1ag, 802.3ah, Y.1731	
具备防火墙 MCE 主要技术参数与配置		



MCE	1、采用非 X86 64 位多核高性能处理器和高速存储器；主控模块内存 $\geq 1\text{G}$ ； 2、所投产品防火墙吞吐量 $\geq 300\text{M}$ ，每秒新建连接数 ≥ 2 万，并发连接数 ≥ 10 万。IPSec VPN 隧道数 ≥ 500 ；IPSEC VPN 加密性能 $\geq 300\text{M}$ ； 3、单台配置千兆以太网电接口 ≥ 8 个，千兆光口 ≥ 2 个，硬盘槽位 ≥ 1 个； 4、要求单台配置硬盘 $\geq 500\text{G}$ ，配置 15 个 SSL VPN 接入授权； 5、支持一体化安全策略：可基于地址、端口、服务、应用、用户、时间、VRF 等属性，配置入侵防御、数据过滤、文件过滤、防病毒、URL 过滤、日志记录、会话老化时间等高级访问控制功能； 6、支持 DDoS 流量阈值学习； 7、支持海量预分类的 URL 地址库，支持根据 URL 类别实现 URL 过滤；支持管理者自定义新的 URL 地址和 URL 分类； 8、提供基于用户名（或用户 IP 地址）实现对用户行为统一分析界面。 9、支持链路负载均衡功能	18 台
-----	--	------

（二）在人员聚集、人口流动量大、业务需求量大的行政村、社区部署支持 MPLS VPN（多协议标签交换虚拟专用网）、IPV6 协议的网络路由设备，具备部署 MPLS VPN 业务专线能力，实现对政务外网、互联网和业务专网的访问，支持不少于 24 台终端设备的接入。本部分接入点位 30 个。附防火墙 MCE 需求设备参数：

主要技术参数与配置		
MCE	1、采用非 X86 64 位多核高性能处理器和高速存储器；主控模块内存 $\geq 1\text{G}$ ； 2、所投产品防火墙吞吐量 $\geq 300\text{M}$ ，每秒新建连接数 ≥ 2 万，并发连接数 ≥ 10 万。IPSec VPN 隧道数 ≥ 500 ；IPSEC VPN 加密性能 $\geq 300\text{M}$ ； 3、单台配置千兆以太网电接口 ≥ 8 个，千兆光口 ≥ 2 个，硬盘槽位 ≥ 1 个； 4、要求单台配置硬盘 $\geq 500\text{G}$ ，配置不少于 24 个 SSL VPN 接入授权； 5、支持一体化安全策略：可基于地址、端口、服务、应用、用户、时间、VRF 等属性，配置入侵防御、数据过滤、文件过滤、防病毒、URL 过滤、日志记录、会话老化时间等高级访问	30 台



	控制功能; 6、支持 DDoS 流量阈值学习; 7、支持海量预分类的 URL 地址库,支持根据 URL 类别实现 URL 过滤;支持管理者自定义新的 URL 地址和 URL 分类; 8、提供基于用户名(或用户 IP 地址)实现对用户行为统一分析界面。 9、支持链路负载均衡功能	
--	--	--

四、服务要求:

1、在服务期内,提供 7*24 小时的现场和技术支持服务,1 小时内解决故障。如果逾期未解决故障,承担由于故障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2、在服务期内,7*24 小时运行值班监控,配备具备多年线路维护经验的运维人员,支持电话、网上值班等响应方式。

3、为最终用户提供技术服务热线(7*24 小时),负责解答用户在电子政务外网公共服务域使用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



第四章 开标、评标、定标

一、开标

1、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仪式并签到。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加密或密封的。

(3) 应用网络电子不见面大厅开标的，采购人按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和规定的磋商时间和磋商地点，通过电子招投标不见面大厅系统进行公开开标，供应商按照规定的时间自行解密，解密成功后进入管理网络。由于供应商的自身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忘记CA锁密码、CA锁过期、上传投标文件后更新CA锁），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均不导入电子U盘，将视为自动放弃。

2、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监督机构、采购人代表、供应商代表（网络开标的供应商无须现场出席）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主持人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会开始；
- (2) 宣布采购人代表、监标人、主持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 公布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4)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 (5) 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已解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二次解密；
- (6) 电声唱标，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服务期限等内容；
- (7) 开标结束。

3、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在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交易系统无法运行的；

(6) 出现其他非供应商（投标人）原因导致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各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代理的要求及时将响应文件传送



至开标现场,经采购监管(采购人)、公共资源交易部门确认同意后,继续进行评审。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二、磋商小组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磋商文件的规定,结合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成员由三人(含)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

参与过本项目的论证专家不得作为评审专家参加评审,采购人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评审。

三、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磋商小组成员综合评审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成员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综合评定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并分别进行打分,确定成交候选人。

1、评审原则

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结合项目特点,评审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公平、公正、科学、择优”为本次评审的基本原则,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供应商。同时,在评审时恪守以下原则:

(1) 客观性原则: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认真评审;对响应文件的评审仅依靠响应文件本身,而不依靠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 统一性原则: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统一的评审原则和评审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审。

(3) 独立性原则: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

(4) 保密性原则:评委及熟知情况的有关工作人员将保守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5) 综合性原则:磋商小组成员将综合比较、审查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预成交供应商。

(6) 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依法独立评审,遵守评审工作纪律。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不签署不同意见的,视为同意。

2、评审过程保密

2.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



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进行透露。

2.2 在评审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方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3、初步评审

3.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行下一步评审。

3.2 磋商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磋商小组将确定每一供应商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差。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差或保留。重大偏差或保留是指影响到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范围和内容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3.2.1 重大偏差包括以下内容:

- (1) 响应文件未经供应商盖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非逐页小签);
- (2) 交付时间/服务期限、付款方式、报价有效期及磋商保证金等有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3) 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不完整;
- (4) 未按规定报价,响应文件中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报出所投服务项目的分项报价及相关费用,磋商小组无法比较和评审的;
- (5) 技术文件部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列出详细方案或者复制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磋商小组无法比较和评审的;
- (6) 响应文件中的服务方案、履约能力描述及证明有明显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7)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8) 投标报价超过限价、采购预算或控制价的;
- (9)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有上述情况之一的,为未能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无效标处理,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3.2.2 磋商小组将允许供应商修改其响应文件的细微偏差。细微偏差是指响应文件在



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3.2.3 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投标报价评审

供应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

(一)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定标原则:

在质量和服务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情况下,磋商小组将依据响应文件对其资信、业绩、服务方案、技术方案、价格等各项因素进行评价,综合评选出预成交供应商。每一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5、详细评审:

磋商小组根据以下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并计算出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5.1 评分标准:

项目名称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0 分)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最低磋商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分按以下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各供应商磋商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注: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投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小数点后保留 2 位有效数字。



技术部分 (67 分)	1、总体工作方案（33 分） 1.1 对本项目服务的理解是否全面、先进可行进行综合打分得 1-3 分，缺项不得分； 1.2 根据组网方式进行综合打分得 1-3 分，缺项不得分； 1.3 根据布线规范图情况进行综合打分得 1-3 分，缺项不得分； 1.4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网络技术方案（包含拓扑结构图）进行综合打分得 1-3 分，缺项不得分； 1.5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质量控制保证措施进行综合打分得 1-3 分，缺项不得分； 1.6 根据供应商线路运维监控能力进行综合打分得 1-3 分，缺项不得分； 1.7 针对本项目的重点及难点的具体解决方案：重难点是否突出、具体，方案是否合理全面可行进行综合打分得 1-3 分，缺项不得分； 1.8 针对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制度：全面、合理情况进行综合打分得 1-3 分，缺项不得分； 1.9 针对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全面、合理情况进行综合打分得 1-3 分，缺项不得分； 1.10 本市是否有安装调试通的网点：可参观对比、全面合理情况进行综合打分得 1-3 分，缺项不得分； 1.11 根据县乡两级网络使用现状，提供合理对接方案，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报方案进行综合打分得 1-3 分，缺项不得分。 2、拟投入的人员与设备设施（12 分） 2.1 根据团队人员数量、专业、技术能力、组织实施等考虑是否满足工作要求，满足工作要求，技术支持是否完善等综合评价得 1-4 分（注：本项须提供你派本项目相关人员的职称、证书，未提供不得分） 2.2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自有服务网点数量进行打分：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8 分（注：本项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等相关证明材料上传至电子投标系统中，未提供不得分）； 3、工作进度计划安排（4 分） 根据网络接入工作进度计划是否满足采购要求，各个接入单位、各阶段时间分配科学、合理且满足本项目特点进行综合打分得 1-4 分，缺项不得分。
------------------------------	--



	4、服务指标（8分） 4.1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为本次服务提供接入设备的性能、具体参数等进行综合打分得 1-4 分，缺项不得分； 4.2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服务响应时间及控制措施的合理性、可行性及有效性进行综合打分得 1-4 分，缺项不得分。 5、设备参数响应（10分） 供应商为本次服务所提供设备，设备参数应不低于网络设备说明中参数要求，满分 10 分，每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注：本项以技术偏离表为评审依据，技术偏离表务必认真填写，且必须为实际偏离的全部内容，如出现供应商所提供的偏离表内容与报价清单不符的情况，对此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负偏离含参数、证书）。
业绩 (3 分)	供应商 2022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类似项目，每提供一份业绩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 注：须同时提供成交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扫描件、成交公告截图加盖公章。以上证件需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相应模块中，否则不予认可。

注：（1）当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或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者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小组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采购。

（2）磋商小组成员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评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则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禁止供应商串通投标或以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如出现以下情形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1、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一）向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二）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三）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四）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五）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项规定情形的，成交无效。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供应商未依法



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处以采购金额 5%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成交无效。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一)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二)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三)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六)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七)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一)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六)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七) 重要说明:在清标中发现以下问题,作无效投标处理。

(1)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2) 响应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3) 使用的造价锁号一致。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供应商串通投标:

(一)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响应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二)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供应商泄露标底、磋商小组成员等信息;



- (三)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四) 采购人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五)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为特定供应商成交提供方便;
 - (六) 采购人与供应商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 5、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 6、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一)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二)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三)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四)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五)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7、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8、特殊情况下的评审方法

如出现供应商达不到法定要求的数量、串通投标、供应商互相诋毁及供应商经磋商小组认定明显缺乏竞争,导致磋商小组无法评审或供应商报价均超出项目预算时,磋商小组成员有权停止评审。

五、评审纪律

- 1、评审是采购工作的重要环节,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部独立进行。磋商小组将按照评审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 2、所有评审人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 3、评审人员不得接受或参加供应商或与投标有关的单位、组织或个人的有碍公务的宴请、娱乐等,不得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
- 4、评审期间,评审人员不得随意出入评标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 5、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用户及磋商小组其他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 6、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审过程中,评委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与采购结果有利害



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在评审工作结束后, 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 不得将评审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以外。

7、评审过程中, 当发表结论性意见时, 先听取专家评委意见, 用户随后发表意见。

8、评审结束后, 各评审人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严禁将评审过程中的任何资料带出评审现场向供应商或其他单位提供。

9、采购代理机构与委托方应对磋商小组成员名单、拟邀请的潜在供应商名单、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名单、评审过程予以保密。

10、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1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 遵守职业道德, 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2、评审工作开始前, 由工作人员负责收缴并保管评委、工作人员的通讯工具。

1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 应当回避:

- (一)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 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 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六、成交通知书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发出成交通知书, 同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自成交结果公告之日起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且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七、签订合同

1、成交供应商须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确定的



事项由采购代理机构协助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时间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

2、磋商文件及其补充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 均为合同附件。

3、如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 则按违约处理, 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采购人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督促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及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发生拖延或者拒绝签订合同、中止或者终止合同以及其他合同签订、履行异常情况时, 应当了解情况, 积极主动协调, 协调无效时, 应及时报同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门依法对责任方作出处理或处罚。

八、质疑投诉: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 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质疑的提出和答复、投诉的提起和处理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质疑函收件人: 王工

联系方式: 0635-8760162/18264576733

通讯地址: 聊城市湖南西路 19 号西安交大科技园 7 号办公楼

九、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山东嘉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磋商文件未做明示, 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政府采购政策优惠说明:

政府采购政策

政策优惠说明: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小微企业价格折减或者价格分加分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规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标准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参加本项目投标,则该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以下标准进行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分加分计算。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凡参加此次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提供的工程、服务,投标的货物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或者制造,且使用该小型或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则该货物或服务报价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5%)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作为其价格分。

但必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否则不予价格扣除或加分:

(1) 供应商是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2) A、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适用于货物采购)

B、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适用于工程采购)

C、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适用于服务采购)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时,须同时提供如下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

(1) 小型(或微型)企业声明函(原件扫描件)。

2、若同一合同包内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报价产品不给予价格扣除。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出台的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

二、节能（强制类产品）产品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中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供应商必须投标节能产品，否则不予评审。但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招标要求的，允许选择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之外的。

三、节能产品（非强制类）加分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当期节能产品（非强制类）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应于响应文件中提供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证明资料和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按要求填写节能产品报价明细表。

加分标准

- 1、报价加分 节能产品报价/投标总报价*4%*价格分
- 2、技术加分 节能产品报价/投标总报价*4%*技术分

注：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属于节能产品（非强制类）品目清单内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应于响应文件中提供证明资料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附相关认证信息截图或具体查询网址。（①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内的产品；②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产品部分加分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加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加分；③若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不给予加分。）

四、环境标志产品加分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当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应于响应文件中提供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证明资料和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按要求填写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明细表。

加分标准

- 1、报价加分 环保产品报价/投标总报价*4%*价格分
- 2、技术加分 环保产品报价/投标总报价*4%*技术分

注：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属于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内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应于响应文件中提供证明资料加盖供应商公章，并附相关认证信息截图或具体查询网址。（①环境标志产品是指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②若同一合同包内的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不给予加分。）



五、监狱企业: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与小微企业同等享受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于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章 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_____

甲方（采购人）： 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_____以（项目编号）磋商文件在国内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磋商小组成员评审，采购人确定_____（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本项目磋商文件
- （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
- （三）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成交通知书
- （六）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服务内容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内容详见合同服务清单（同响应文件中报价明细表，下同）。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分项价格详见合同服务清单）。

乙方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五、付款途径

☐国库支付 ☐甲方支付 ☐国库与甲方共同支付

预算内资金_____元； 预算外资金_____元； 自筹资金_____元

属国库集中支付的预算内、外采购资金，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支付至乙方账户。

六、付款方式：_____。



七、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 _____。

八、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 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 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因素及事件。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 该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 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就上述不可抗力的发生须由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负责同时提供由公证机关做出的公证证明。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 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 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 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九、联系方式

1、合同双方发出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 应以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方式发出; 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 以送达至对方的住所地或通讯联络地为送达; 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 发件人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 如果采用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 则应在发送后由对方以书面方式予以确认。

2、合同双方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发至磋商文件与响应文件中的通讯地址, 付款或收款应使用响应文件中的帐号, 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帐号, 应自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将变更后的地址通知对方。变更方不履行通知义务的, 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3、上述发出通知、回复的费用由发出一方承担。

十、保密条款

1、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2、在下列情形下: 当发布成交公告和其他公告时, 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 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 无须事先征求乙方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



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乙方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乙方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3、此外的其他情形下,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之其他各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十一、合同的解释

1、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国法律、法规以及通常的理解进行。

2、本合同标题仅供查阅方便,并非对本合同的诠释或解释;本合同中以日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日历日。

3、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做出。

十二、合同的终止

1、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4)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2、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三、法律适用

1、本合同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因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致使本合同的部分条款相冲突、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时,双方同意将密切合作,尽快修改本合同中相冲突或无效或失去强制执行效力的有关条款。

十四、权利的保留

1、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另一方违约责任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不应视为对其他权利或追究其他责任的放弃。



2、如果本合同部分条款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被确认为无效或无法履行,且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效力的,本合同其他条款继续有效;同时,合同双方应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对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进行调整,使其依法成为有效条款,并尽量符合本合同所体现的原则和精神。

十五、争议的解决

1、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可以采用以下方式解决:

(1) 提交聊城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甲、乙双方一致认为,本合同仅属于甲、乙双方之间的协议,任何争议均只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方式处理,任何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均不应当成为该等争议的当事人,无论该等仲裁或诉讼均不得针对采购代理机构提起。

3、在争议解决期间,除了诉讼或仲裁进行过程中正在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十六、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七、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不得将合同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或服务委托等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联合投标须在本次招标允许的情况下并须符合本次招标的全部规定。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印章:

乙方(成交供应商)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代理公司:

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法律顾问:

盖章:

签字: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

(按系统内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_____ (签法人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本封面格式仅适用于明标投标文件部分)



附件:

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采购编号为: _____ 的政府采购项目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磋商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按量提供货物及服务。

3、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成交供应商的权利。

4、我方愿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们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代理服务费,遵守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6、我方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

7、我公司承诺提供的所有资料完全真实,否则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8、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开标一览表
(具体格式以电子招投标系统内为准)

序号	内容	报 价 项 目 明 细
1	项目名称	聊城市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冠县电子政务外网村级延伸服务项目
2	投标报价	小写: _____万元 大写: _____
3	付款方式	(只填写满足或偏离) _____
4	服务期限	(只填写满足或偏离) _____
5	项目负责人 姓名:	
6	优惠条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报价明细表

(参考格式，可自行设计)

序号	服务项目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明
1							
2							
3							
4							
5							
.....							
合 计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技术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际情况	偏差内容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注：技术偏离表务必认真填写，且必须为实际偏离的全部内容，如出现供应商所提供的偏离表内容与清单不符的情况，对此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

商务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际情况	偏差内容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附件: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 注册号			注册资金（万元）		
资质			资质证书编号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职工概况	职工总数		其中：专业人员数量		
	高级职称人数		中级职称人数		
	初级职称人数		其他专业人员人数		
	单位行政和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务及职称	年龄	专 业	
单位概况	单 位：（盖章）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 (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原件扫描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原件扫描件
(人像面)



附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_____ (采购人名称)

我_____ (法定代表人名称) 系_____ (供应商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我公司_____ (被授权代表人名称和职务) 为全权代表, 参加_____ 项目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 项目编号为: _____. 该同志代表我单位全权处理本次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由他签字的一切文件, 我公司均认可。

授权期限: _____ 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原件扫描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原件扫描件 (人像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彩色原件扫描件 (国徽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彩色原件扫描件 (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全称(公章):

授权委托日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

详细通讯地址:

手 机 号 码:

邮 箱:



附件：

类似项目主要业绩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业务内容	业务总额	签订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甲方名称	
甲方地址	
甲方电话	
合同价格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的扫描件（业绩具体要求详见评分办法）。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附件：

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

序号	姓名 (必填)	身份证号 (必填)	年龄	性别	学历	职称	职务	从业年限	资质证书	获奖情况	备注



附件:

营业执照等资质审查证件及
加分证件复印件



附件: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参加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活动前, 已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和采购文件关于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资格要求。

特此承诺。

我方对上述承诺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如有虚假承诺, 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罚。

供应商全称: _____ (盖公司公章)

2024 年 月 日

注:

1.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未在山东省内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附件:

无违规违法声明

致: _____ (采购人)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①。

特此声明。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 我方全部承担虚假响应(投标)的责任, 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①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②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期限届满的, 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

信用记录承诺函

致_____ (采购人):

我方郑重承诺, 在参与_____项目 (编号: _____) 采购期间,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年 月 日

注: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应当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 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附件:

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

单位名称	(加盖公章)				
技术人员数量		管理人员数量		生产人员数量	
生产设备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			设备数量
检验设备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			设备数量

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1、本表由供应商填写,不填写本表报价无效;
- 2、本表为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对代理商根据实际情况无需设备的可只填写人员情况;



附件:

技术、商务文件
(按磋商文件要求及评分标准自行编写)



附件:

政府采购政策 小型（或微型）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或者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_____ 承建企业(或者承接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_____ 承建企业(或者承接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此表内容必须填写完整,填写不全不予认可,非联合体只填写序号1,磋商文件接受联合体的填写联合体所有成员的信息,序号1、2……,可自行延伸序号。

2、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注解: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



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 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 期:



节能产品报价说明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2						
...						
强制节能产品总价(元)						
1						
2						
...						
不含强制节能产品外的节能产品总价(元)						

说明:

1、节能产品是指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目录内的产品,并附截图。

2、表中内容为本次采购中涉及的证书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并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采购中涉及强制节能产品时必须填写本表;一般节能产品不填写本表,将不享受节能产品加分。



环境标志产品报价说明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中国环境标志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1						
2						
3						
4						
...						
总价(元)						

说明:

- 1、环境标志产品是指最新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目录内的产品，并附截图。
- 2、表中内容为本次采购中涉及的证书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并提供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 3、不填写本表，将不享受环境标志产品加分。

编制人: 王工

审核人: 李工



附件:

企业资格审查统计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名称	自检内容	检验结果
1) 营业执照;	是否提供:	
2)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扫描件;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扫描件(格式见附件);	是否提供:	
3) 财务状况: 是指提供本单位的财务报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是否提供:	
4)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是指提供本单位由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交税证明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或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是否提供:	
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是指提供本单位由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缴纳证明或专用收据或银行出具的扣款凭证或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是否提供:	
6) 无违规违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是否提供:	
7) 信用记录承诺: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公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是否提供: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见附件《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	是否提供:	
是否合格		
政府采购政策	是否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	
核验人: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授权代表无需到场。		

说明: 1、本表除检验结果一列外,其余内容自行填写完毕。

2、本表格如果与资格条件有冲突不符合的条件,以资格条件内容为准。

3、本表需加盖公章后上传至其他资料模块,如未上传不作为评审依据。



附件:

供应商业绩情况统计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明细		内容		
供应商 2022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类似项目，每提供一份业绩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				
注：须同时提供成交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扫描件、成交公告截图加盖公章。以上证件需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相应模块中，否则不予认可。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签订日期	项目金额(万元)	得分
核验人: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授权代表无需到场。				

说明：1、本表除检验结果一列外，其余内容自行填写完毕。

2、本表格如果与文件评分标准内容有冲突不符合的条件，以文件评分标准内容为准。

3、本表需加盖公章后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系统中，如未上传不作为评审依据。



附件:



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张家港市经济开发区(<http://www.epint.com.cn>)

电话: 0512-58188000 传真: 0512-58132373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虚拟开标大厅-投标人 操作手册



目 录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4
虚拟开标大厅-投标人	64
操作手册	64
目 录	65
一、系统前期准备	66
浏览器配置	66
Internet 选项	66
关闭拦截工具	69
二、虚拟开标大厅	70
2.1 登录	70
2.2 项目列表页面	70
2.3 进入开标大厅	71
2.4 等待开标	72
2.5 公布投标人	74
2.6 查看投标人名单	74
2.7 投标人解密	75
2.8 招标人解密	76
2.9 批量导入	76
2.10 唱标	77
2.11 开标结束	77
附件;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二轮报价操作	错误! 未定义书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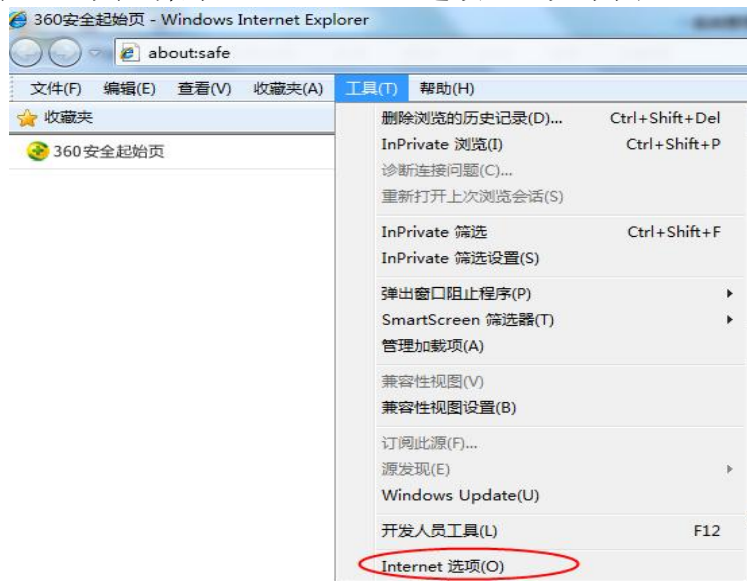
一、系统前期准备

浏览器配置

Internet 选项

为了让系统插件能够正常工作, 请按照以下步骤进行浏览器的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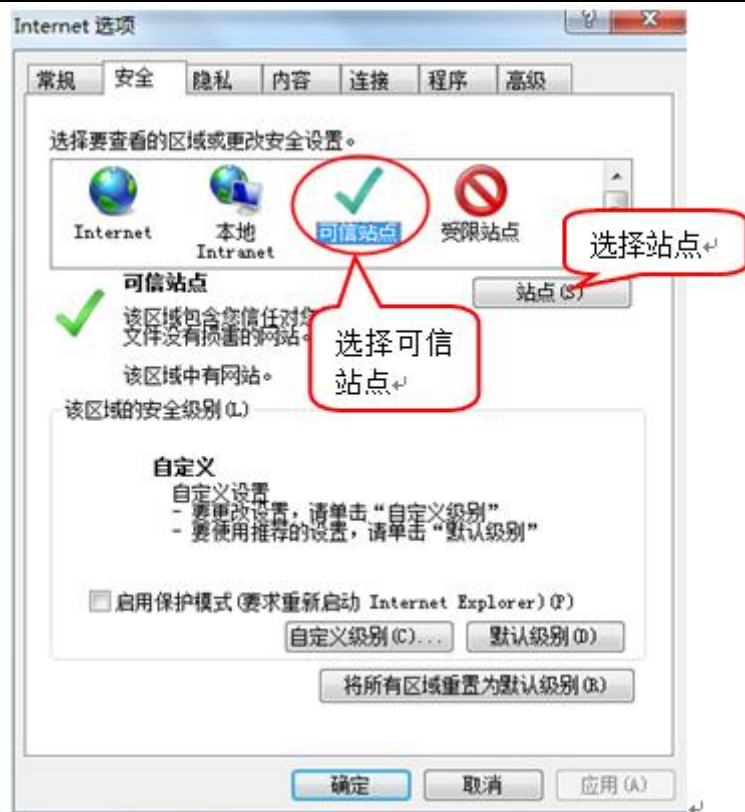
1、打开浏览器, 在“工具”菜单→“Internet 选项”, 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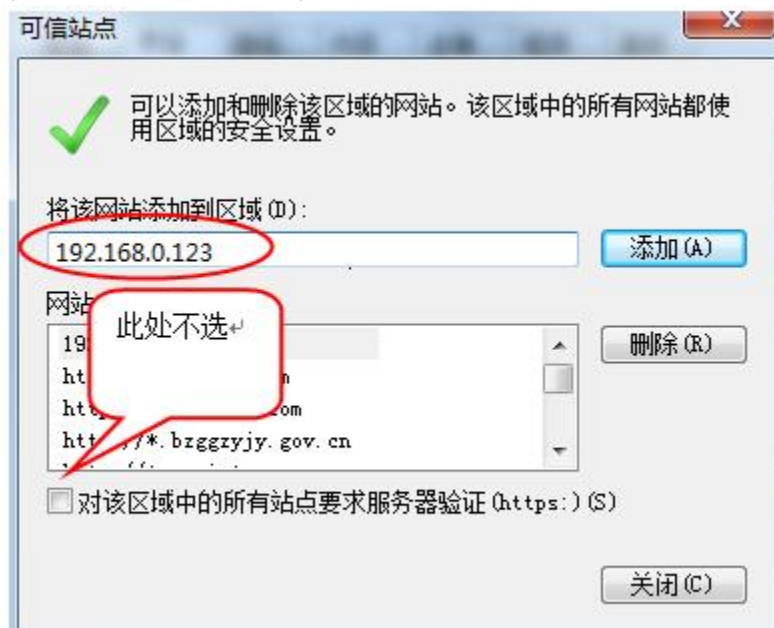
2、弹出对话框之后, 请选择“安全”选项卡, 具体的界面, 如下图:



3、点击绿色的“受信任的站点”的图片, 如下图:



4、点击“站点”按钮，出现如下对话框，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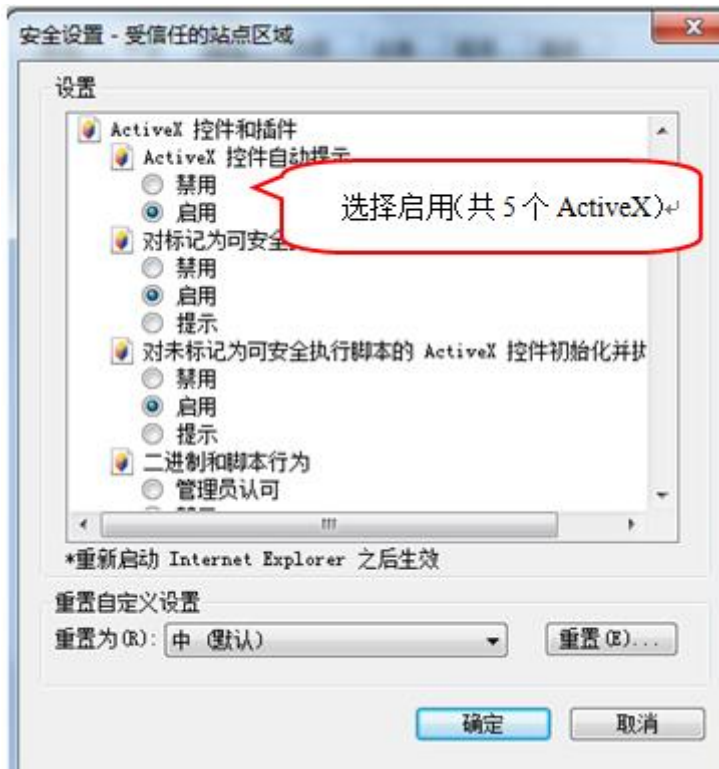


输入系统服务器的 IP 地址，格式例如：192.168.0.123，然后点击“添加”按钮完成添加，再按“关闭”按钮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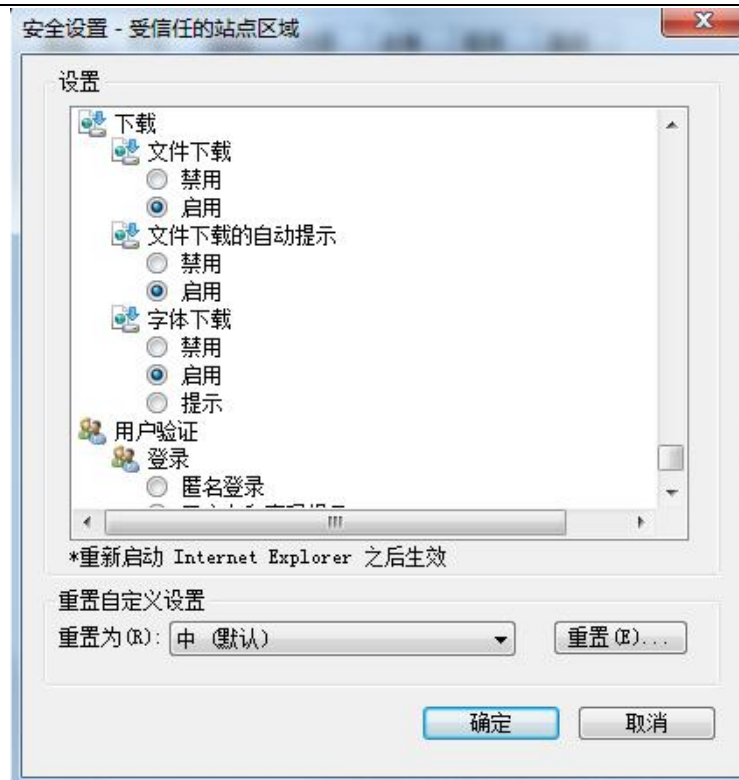
5、设置自定义安全级别，开放 Activex 的访问权限，如下图：



会出现一个窗口，把其中的 ActiveX 控件和插件的设置全部改为启用，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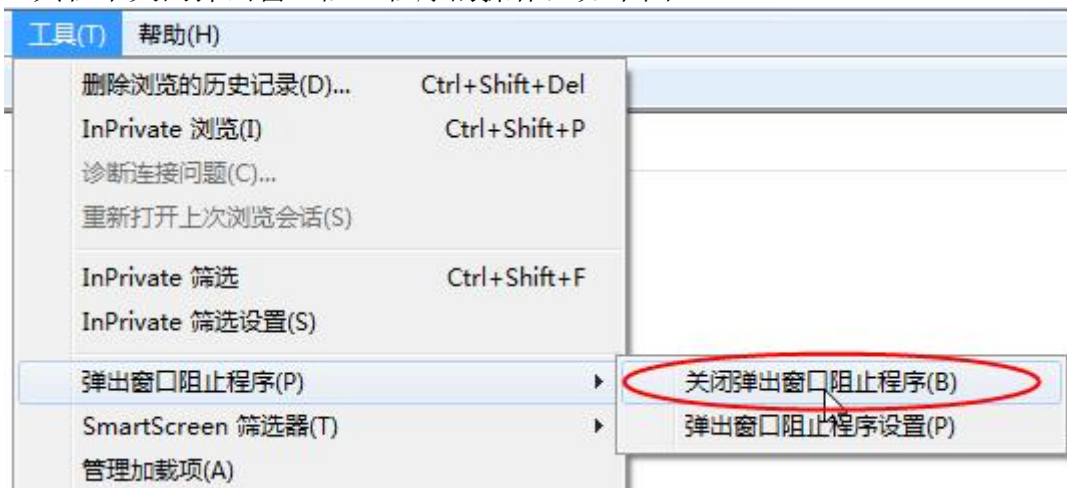


文件下载设置，开放文件下载的权限：设置为启用，如下图：



关闭拦截工具

上述操作完成后, 如果系统中某些功能仍不能使用, 请将拦截工具关闭再试用。比如在 windows 工具栏中关闭弹出窗口阻止程序的操作, 如下图:



二、虚拟开标大厅

本系统主要提供给各类投标人使用,实现投标人登录、查看今日项目、查看开标过程、解密等功能。

2.1 登录

功能说明: 投标人登录系统。

前置条件: 投标人在业务系统注册过,且审核通过。

操作步骤:

1、打开登录页面,如下图:

(登录地址:

<http://www.lcsggzyjy.cn:809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2、点击“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插入CA锁,选择对应的登陆地区,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



2.2 项目列表页面

功能说明: 投标人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标段。

前置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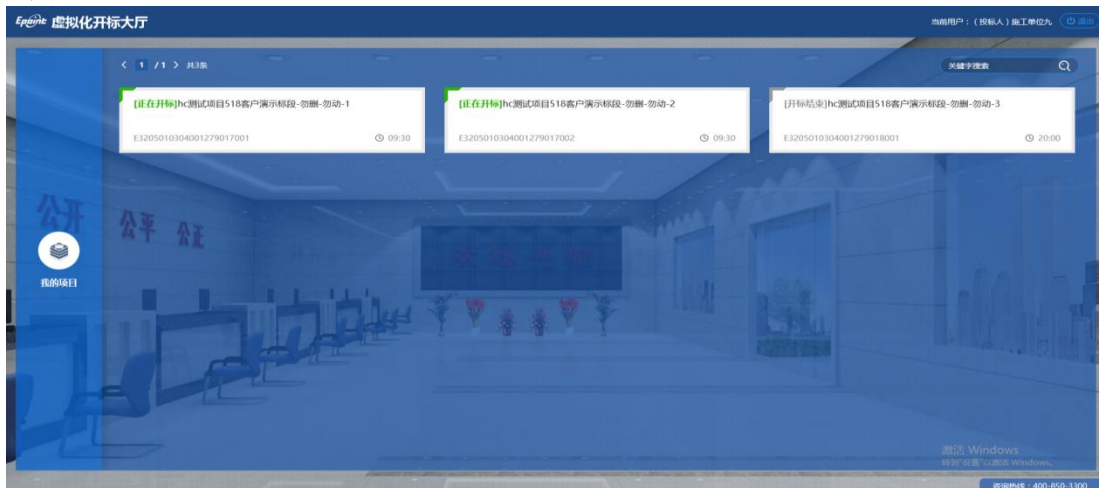
1、当前投标人今天有开标的标段;

注:开标时间到了之后不能进入标段。

操作步骤:



1、右上角有“退出”按钮,点击可退出系统,中间项目列表区域右上角可根据标段名称或者标段编号查询,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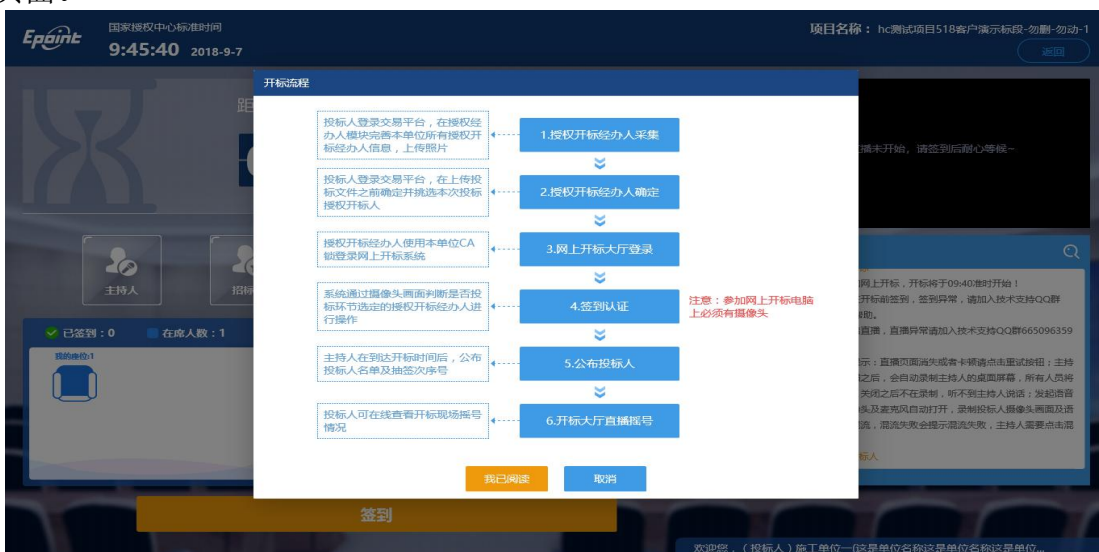
2.3 进入开标大厅

功能说明: 页面基本内容介绍。

前置条件: 无。

操作步骤:

1、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2、页面上方展示基础信息、右上方有“返回”按钮,点击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3、左侧中间部分是开标环节展示,不同开标过程展示不同的内容;



4、右侧部分是公告栏，主要展示阶段信息、解密等信息；点击右上角放大镜可查看更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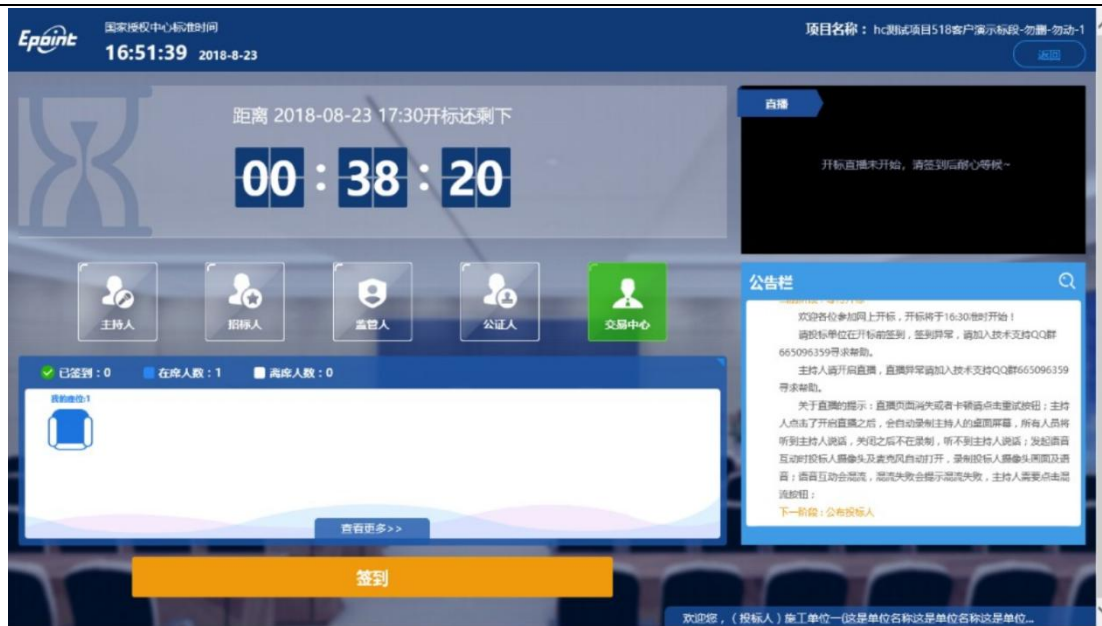
2.4 等待开标

功能说明：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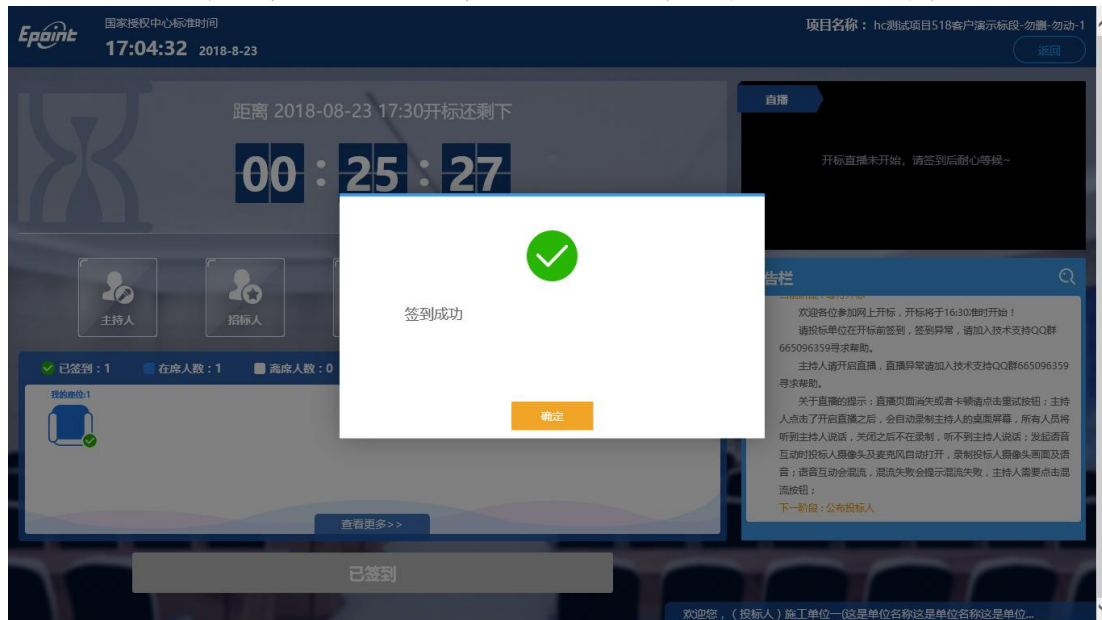
前置条件：开标时间未到。

注：1. 投标企业需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工作，开标后签到的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
操作步骤：

1、 点击下方“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一小时可以签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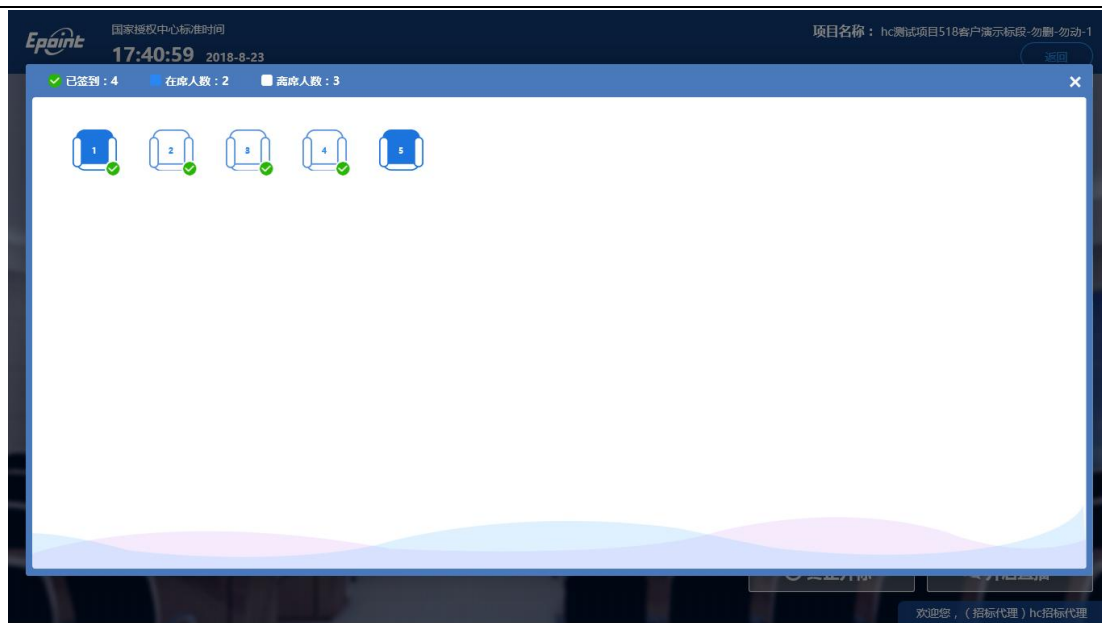
2、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3、左侧中下方的座位图显示的是投标人签到在线情况，第一个座位是当前投标人的，蓝色代表在线，白色代表离线，有下角的√代表已签到；



4、点击座位图下方“查看更多”，可以查看所有投标人情况；



2.5 公布投标人

功能说明: 主持人公布投标人。

前置条件: 开标时间已到。

操作步骤: 无, 观看即可;

2.6 查看投标人名单

功能说明: 查看投标人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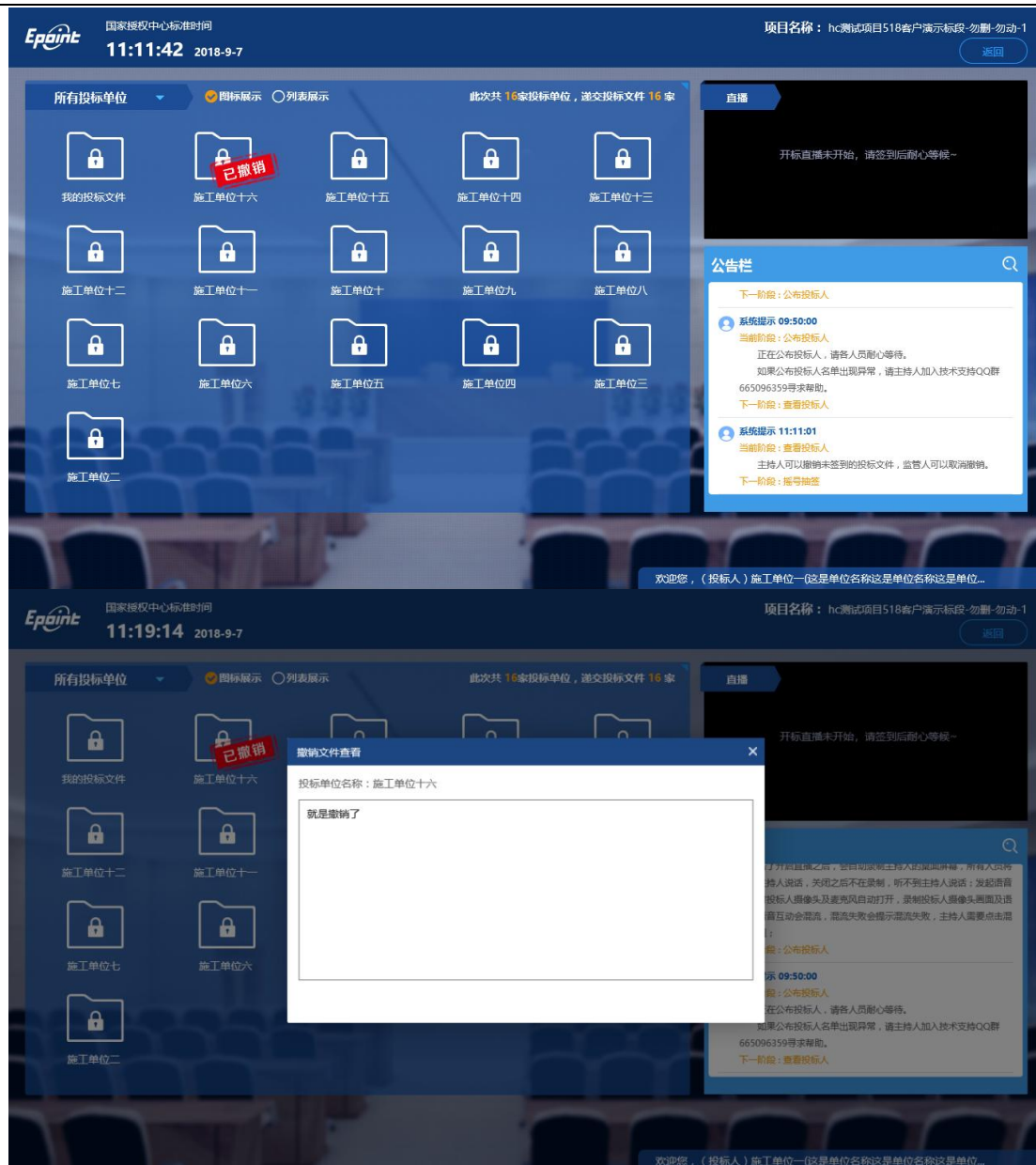
前置条件: 主持人已公布投标人。

注: 最终撤销的单位无需参加后续流程;

操作步骤:

1、 可查看主持人撤销的投标文件的撤销原因;

注: 1. 投标企业开标前未完成签到的, 在查看投标人名单环节将投标文件予以退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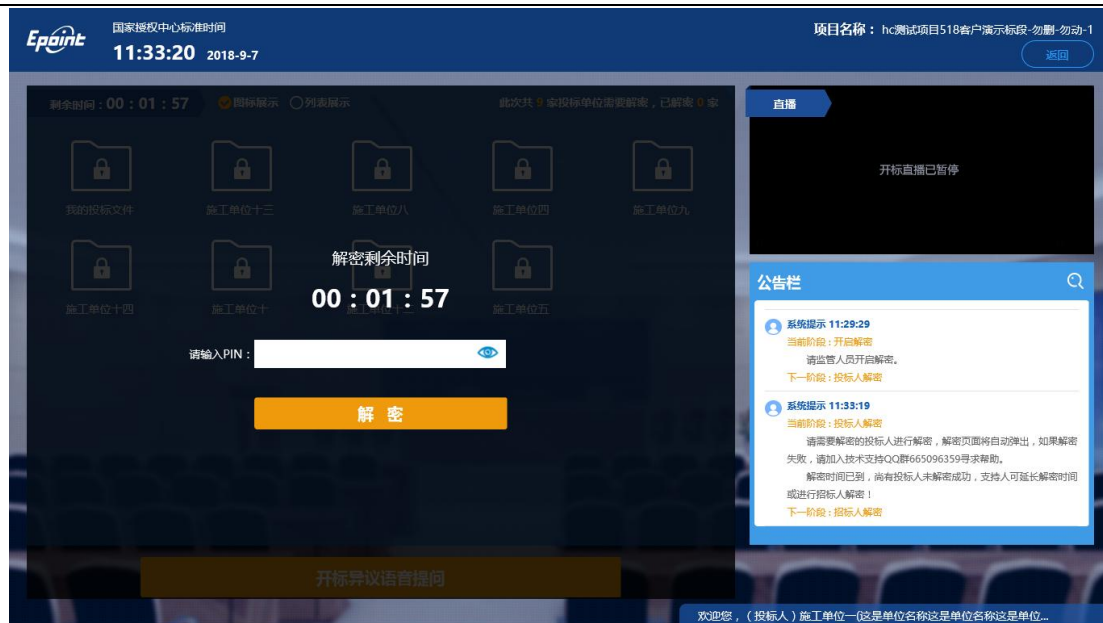


2.7 投标人解密

功能说明: 被抽中的投标人进行解密。

操作步骤:

- 1、 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 输入密码, 进行解密; 解密时间已过不可解密;



2、解密成功的单位的图标变为绿色开锁图标;



2.8 招标人解密

功能说明: 招标人(代理机构)解密。

前置条件: 投标人全部解密完成, 或者解密时间已到。

操作步骤: 观看即可, 有异议可点击“开标异议提问”提出异议;

2.9 批量导入

功能说明: 批量导入文件。

前置条件: 招标人解密成功。

操作步骤: 观看即可, 有异议可点击“开标异议语音提问”提出异议;



2.10 唱标

功能说明: 唱标。

前置条件: 批量导入成功。

操作步骤: 观看即可, 有异议可点击“开标异议语音提问”提出异议;

2.11 开标结束

功能说明: 开标结束。

前置条件: 唱标结束。

操作步骤: 无, 投标人可自行退出标段;



二轮报价:

1、评标系统操作:

功能说明: 二次报价

操作步骤:

1、工作台页面, 点击“网上报价”菜单, 进入网上报价页面。当评标系统开启报价后, 会员端首页消息中心-开标提醒中收到开启报价提醒(我的消息也一样有消息提醒, 二者都能看), 如下图:

项目名称: 0512谈判网招项目名称1 选择标段: 0512谈判网招项目名称1-分包1 已开标 开标室1 2021-05-12 10:06

工作环节

- 交易前阶段
 - 交易文件下载
 - 答疑文件下载
 - 上传响应文件
- 交易阶段
 - 开标签到解密
 - 澄清答复
 - 网上报价
 - 保证金查询
- 成交后阶段
 - 结果通知书查看

01 项目信息

分包编号: zjg202105020-1

分包名称: 0512谈判网招项目名称1-分包1

采购人: mg招标人1 执行机构: 测试单位八

标书送达时间: 2021-05-12 10:00:08 投标报价: 133333.33

02 投标报价

当前处于第5轮报价阶段, 您的报价尚未提交。

序	报价次数	报价单位	报价人	报价时间	签章状态	提交状态	报价	签章查看
1	5	测试单位三	测试单位三	2021-05-12 13:53:12	已签章	未提交	2	🔍
2	3	测试单位三	测试单位三	2021-05-12 11:22:13	已签章	已提交	Q	🔍
3	1	测试单位三	标书报价	2021-05-12 10:00:08	已签章	已提交	Q	--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

Epoint 新点公共资源 电子交易系统 V8.0

招标公告 我的项目 我的收藏

分类: 工程 采购 权益交易 土地 矿业 机电

市中心

消息提醒 全部 未读(44)

待办消息 3

开标提醒 2022-08-26 16:49:17

标题: 【开标提醒】分包名称: 0821测试中心项目名称邀请预审(揭珠) 1-分包1, 开标时间: , 开标室: 1212

查看详情 >

开标提醒 2022-08-25 16:58:43

标题: 【开标提醒】分包名称: 0824中心邀请招标后审项目名称1-分包1, 开标时间: , 开标室: 测试开标室001

查看详情 >

开标提醒 2022-08-24 14:20:13

标题: 【开标提醒】分包名称: 0824中心邀请招标后审项目名称1-分包2, 开标时间: , 开标室: 2022-08-23 08:00:00测试开标室01

帮助中心 消息提醒 异议消息

常用应用

- 交易乙方信息管理
- 合同管理
- 批量报价
- 模拟报价

我的消息

- 【返回】政府采购合同备案(0804中心采购揭珠邀请后审项目名称1 08-07 16:38:56
- 【供应商公示】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揭珠邀请后审项目名称1-分包1 08-02 15:06:07
- 【提交备案】<未提交的投诉审核流程> 08-28 08:59:43
- 【开标提醒】分包名称: 0821测试中心项目名称邀请预审(揭珠) 1-分包1... 08-26 16:49:17
- 【邀请预审】分包名称: 0821测试中心项目名称邀请预审(揭珠) 1-分包1... 08-26 16:25:19
- 【资格审查通知书】标段(包)名称:0821测试中心项目名称邀请预审(揭珠)... 08-26 08:27:49

我的中标

- 【邀请预审】0824中心邀请招标后审项目名称1-分包2 中标金额: 90.22% 地域: 市辖区 招标人: mg招标人1
- 【邀请预审】0824中心邀请招标后审项目名称1-分包1 中标金额: 11112222.22元 地域: 市辖区 招标人: mg招标人1

1、投标报价一报价, 当开启报价后点击“报价”按钮可以进行报价。

02 投标报价

当前处于第5轮报价阶段, 您的报价尚未提交。

序	报价次数	报价单位	报价人	报价时间	签章状态	提交状态	报价	签章查看
1	5	测试单位三	测试单位三	2021-05-12 13:53:12	已签章	未提交	2	🔍
2	3	测试单位三	测试单位三	2021-05-12 11:22:13	已签章	已提交	Q	🔍
3	1	测试单位三	标书报价	2021-05-12 10:00:08	已签章	已提交	Q	--



新增报价

保存计算 提交 当前处于第2轮报价阶段, 您尚未参与报价。

01 报价明细

序号	名称	单位	组成个数	总个数	规格参数	上次报价-单价	本次报价-单价	小计
1	投标总价	无	1	1	无	1233333.33		1233333.33

02 项目信息

有关承诺和说明:

报价截止时间: 2021/12/01 16:30:21

报价截止时间以评标系统截止时间为准!

注: 上次报价(单价)指已经提交到系统中的报价信息。

本次报价(单价)指编辑中, 尚未提交的报价信息。

2、每轮次报价后可点击“签章查看”查看分项报价表。

02 投标报价

当前处于第5轮报价阶段, 您的报价尚未提交。

序	报价次数	报价单位	报价人	报价时间	签章状态	提交状态	报价	签章查看
1	5	测试单位三	测试单位三	2021-05-12 13:53:12	已签章	未提交	🔗	🔗
2	3	测试单位三	测试单位三	2021-05-12 11:22:13	已签章	已提交	🔗	🔗
3	1	测试单位三	标书报价	2021-05-12 10:00:08	已签章	已提交	🔗	—

项目名称: 0512谈判网招项目名称1 选择标段: 0512谈判网招项目名称1-分包1 已开标 开标室1 2021-05-12 10:06

工作环节

- 交易前阶段
 - 交易文件下载
 - 答疑文件下载
 - 上传响应文件
- 交易阶段
 - 开标签到解密
 - 澄清答复
 - 网上报价
 - 保证金查询
- 成交后阶段
 - 结果通知书查看

签章

打印 签章 验证 左旋 右旋 书签 切换 关于

新点测试项目定制

投标货物分项报价表

包号: zjg202105020-1

序号	名称	单位	组成数	总数	规格型号及技术参数	单价	合价	备注
1	投标总价	元	1	1	无	134567.89	134567.89	
总计: 壹拾叁万肆仟伍佰陆拾柒元捌角玖分						134567.89		

说明:

-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开标一览表》报价一致。
-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投标分项报价表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页码: 1 / 1